

2.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

2.1. 中小企业证明文件

中小企业声明函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（**北京工业职业技术学院**）的（**双高计划-北工职-机电一体化技术专业群(1-7包)**）采购活动，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**电工技能实训考核装置（双工位）、高性能电工电子综合实训装置**，属于**工业**行业；制造商为**浙江天煌科技实业有限公司**，从业人员**566**人，营业收入为**26966.49**万元，资产总额为**101152.03**万元¹，属于**中型企业**；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**浙江天煌科技实业有限公司**

日期：**2025**年**11**月**04**日

¹ 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